

SHAONU XILIE

少女系列

林嵐著  
LINLAN ZHU

SUMIAO SHIGUANG

# 素描

SHANHAI  
RENNIN  
CHUBANSHE

# 时光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孔令琴  
封面装帧 甘晓培

## 素描时光

林 岚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54号 邮政编码200020)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常熟新骅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960 1/32 印张5.75 插页4 字数99,000

1997年11月第1版 199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208-02571-1/G·385

定价 9.30 元

## “少女系列”前言

少女，告别了稚嫩的童年，迈着欢快的脚步走向青春。

此时，少女充满爱心，憧憬未来，面对大千世界，多思多梦幻……

少女的天空绚丽多彩，少女的天空广阔无垠。在这迷人的天空下，于是产生了“少女系列”。“少女系列”就是少女的整个世界。

“少女系列”将展现少女风姿，反映少女自身和他人各种关系，告诉少女应该知晓的一切，指点少女走出迷津，解决少女遇到的种种难题，从而满足少女需求，帮助少女健康成长。

“少女系列”贴近少女，是少女最亲密、最真挚、最知心的朋友，也是馈赠少女最丰盛的精神食粮。一路歌声一路笑，在少女旅程上，“少女系列”将增添少女欢乐，充实少女生活，伴随少女度过美妙的年华。

“少女系列”主编

吉传仁

## 自序：写给女孩

手边的稿纸是一点一点地厚了。看着这些空白的格子逐渐被那些流逝的岁月填满，她禁不住忐忑，这是真的吗，那个在时光的河流中跌跌撞撞磕磕绊绊蹚过的小女孩，真的就这样在她的笔下重现了吗？

答案无处可寻。

那些日子，那些正逐渐在她手边堆积起来的日子，是如此的切近，又是如此的遥远。而那个小女孩，就这样穿行在它们中间，含着一个诡谲的笑，与它们共守着一个缄默，不肯给她一个答案。

很多年以前，在一个夕阳匆匆走过的傍晚，这个女孩在她的日记中忧伤地自问：怎么办呵，我还来不及记下每一个我走过的日子，我就要长大了。怎么办呵？

今天，这个长大了的女孩，正循着那一条来时之路，回首凝望。她已知道她无法写出每一段曾经，也

无法描述每一个过往，但她已不再为此忧伤。

稿纸在她手边一叠一叠地增厚，小女孩就在她笔下一岁一岁长大，一步一步走向成熟。

这只是几件往事。她不说这些事是她成长岁月里最重要的事，也不说这些事是她唯一记忆犹新的事，更不说这些事对她的成长有怎样特别的意义。她只说，这些事曾在她的生命中发生过，曾使她感动过，兴奋过，失望过，忧愁过。

她写下了它们，但她远没有写出全部，也永远不可能写出全部。

只是，诗人说，一切过去了的终将成为美好的回忆。

她为她执著的美好而写。为你，为她，为所有成长中的女孩，写下了它们。

写于1997年春天

## 目 录

|                 |     |
|-----------------|-----|
| 自序:写给女孩 .....   | 1   |
| 大抽屉 .....       | 1   |
| ——十三岁的秘密        |     |
| 附:“妹妹”老师 .....  | 19  |
| 心中的红色 .....     | 45  |
| ——十四岁的向往        |     |
| 飘逝的简·爱帽 .....   | 65  |
| ——十五岁的失落        |     |
| 爸爸是船,妈妈是帆 ..... | 80  |
| ——十六岁的心事        |     |
| 掌声响起来 .....     | 102 |
| ——十七岁的召唤        |     |
| 附:迷失的蓝鸽子 .....  | 119 |
| 嘿!生日快乐! .....   | 154 |
| ——十八岁的梦幻        |     |

## 大 抽 屉

### ——十三岁的秘密

不是所有的人都是这样过来的，只是有人是这么过来的，比如我。

我的少女时代是从一只抽屉开始的。每每想起，我就又看见我蹒跚在八月最后的炎热里，拖着个大抽屉去街拐角的锁匠摊配钥匙。

那年我十三岁。小学毕业。暑假的最后一天。明天我就是中学生了。

爸爸说，你长大了，可以有一个自己的空间了。

这个抽屉是家里那张旧书桌上靠右的一个，左边那个是哥哥的，锁着。哥哥比我整整大十岁，正在读大学，难得回来。他在家的时候就占据这张旧书桌，这两个抽屉。桌上有一个小台灯，一个笔筒，一本台历。哥哥总是一厚叠一厚叠地翻台历，他没机会天天翻，而翻开的总是红红的那个星期天。

旧书桌是放在外面小间里的，每当哥哥占据这

张书桌的时候也就占据了这个小间。

我总是在里面一间屋子，在爸爸身边趴在大书桌上做功课，从没想过去拧亮小间里旧书桌上的台灯，我总以为那是哥哥的。

这天早上，爸爸让哥哥把右边那个抽屉腾出来给我，并且说以后我可以在这张书桌上做功课。

哥哥嘟嘟囔囔地用力去拉右边的抽屉。

我不知道他在说什么，可是我知道这两个抽屉平时几乎都不打开。我说左边的抽屉不打开是因为我从没看见哥哥当着我的面打开它，他锁着它。右边的抽屉虽然没有上锁，但它也不被打开，它不被打开是因为打不开。

哥哥左手抵着桌子，右手狠命地抓着抽屉把手，用力往外拉着。抽屉吱吱嘎嘎地响，却仍然只露出一道比巴掌稍宽的空隙。哥哥把手伸进去捣腾，我听见有纸被撕裂的声音。然后他两手握住抽屉上下左右前后一阵摇撼，抽屉忽然就被抽了出来。

出清这只抽屉的过程简直像在为一个小杂货铺搬家。抽屉就是这个杂货铺的店堂，乱七八糟的东西，应有尽有。胡乱塞进去的早已过期泛黄的旧报纸，布满点点黑色的蟑螂屎。没有笔芯的活动笔，空的墨水瓶，装着橡皮筋的小弹弓，残缺不全各色掺杂的扑克牌，没有笔套的钢笔，甚至还有一个没有鸡毛的毽子底座儿。

哥哥一边把一些他认为没用的东西扔进废纸



婆，一边大声嚷嚷：

“失物招领！失物招领！”

妈妈走过来了，爸爸也走过来了。他们一起在这“杂货铺”里搜索。爸爸找到了两个工作笔记本，一盒他刮胡子用的还没生锈的刀片。妈妈居然翻出一管半干的口红，还有她失踪多年的那把小剪刀。

哥哥在抽屉最里边的角落里翻出一叠压得平平整整五颜六色的玻璃糖纸。我想这肯定是我的。

在早些时候，我们流行集糖纸。我记得逢年过节我总缠着妈妈去买高档的什锦糖果。然后在妈妈许可的范围内总是挑有玻璃纸包着的糖拚命吃，留下糖纸攒着。也眼巴巴地等着客人剥糖，好将糖纸据为己有。然后，把它们在清水里洗干净，一张一张贴到玻璃窗上，用手指小心地将气泡压出去，尽量将它们碾平。接着就等太阳慢慢地自然地将它们晒干，看它们由四周开始蜷曲起来，脱落。最后将它们展开、叠起、压平，夹在一本书里，课间的时候拿出来和同学比着看。读小学的时候，我的糖纸是全班最多最漂亮的。

抽屉终于出空了。

我跟着哥哥去倒装得满满的废纸篓，手里紧紧捏着那叠压得整整齐齐五颜六色的玻璃糖纸。哥哥一抡胳膊，废纸篓里的垃圾划过一个漂亮的弧线，甩进垃圾桶里。

我犹豫了一下，跟着哥哥往回走。走出几步，我

又跑回去，跑近垃圾桶，松开手，我的糖纸，漂亮、平整、彩色的糖纸，掉了下去。

有几张散在外面，风一吹，在阳光下飞舞，像一片片美丽、透明的蜻蜓翅膀。

我呆着看了它们一会儿，扭头跑着去追哥哥，我想我长大了，明天是中学生了。

抽屉被妈妈用水洗了，正搁在阳台上晾干。

抽屉空空的，没有我想象的深，但是宽宽的，长长的，仍然给我其大无比的感觉。

这是我的空抽屉。我很得意。我不仅可以占据这个抽屉，还可以当哥哥不在的时候占据那张抽屉上的桌子，那张可以铺开我所有课本的旧书桌。长大真好！

这个抽屉和哥哥的那个一模一样，也有一把抽屉锁。我想我也应该把抽屉锁上。跟哥哥一样。

我等不及以后哥哥为我配钥匙了，就拖起它往外走，我知道街拐角那儿有一个老伯摆的锁匠摊，外面用粉笔画了把大钥匙。

这是八月的最后一天，当我拖着大抽屉蹒跚地到达锁匠摊，已是汗流浹背。

就这样，我有了一只有两把钥匙的抽屉。

对于我拖着抽屉去配钥匙的壮举，爸爸只是赞许地一笑，而妈妈却说：“真是多事，锁什么抽屉？”可我才顾不上他们的反应呢。

我从小圈上拆下一把钥匙，仔细地将它串在一

根缎带上。这根缎带本来是缚在那套《世界童话选》上的，小学四年级的时候我的一篇读后感在少年宫举办的暑期读书评书中获了奖，奖了这套《世界童话选》，厚厚的，上下两册。大红的缎带一点也没有退色，还很新，很光亮。我把钥匙贴胸挂在脖子上，那时的骄傲，仿佛垂在胸口的不是一把钥匙，而是一块世界级的金牌。

小圈上还剩下一把钥匙，我不知道该把它放哪儿。

爸爸坐在里屋的桌边看书。我走进去，把这把钥匙放在桌角上，爸爸的手边。

爸爸看了一眼，问我：“给我？”

我点点头，眼睛看着这把钥匙躺在桌角上，小小的，亮晶晶的。

爸爸没有去碰它，却说：“给了我，抽屉就不是你一个人的了。”

我捧回钥匙，不知道该怎么办。

晚饭后，我迫不及待地回到我的抽屉边，心满意足地给它铺了层白报纸。我把抽屉打开又锁上，锁上又打开，在锁舌好听的“咔嗒”声里琢磨着该往里面放什么。

床下有个大纸板箱，里面堆着我和哥哥的教科书，复习资料，考卷，作业簿，还有我的学生手册，成绩报告单，以及一些过去的玩具，一大团橡皮筋，粗粗长长的，全是我一根一根用小橡皮筋串起来的，拉

开来能横穿教室的两头。可是，我觉得这一切都不值得放进我的抽屉里去。

要不，那些“三好”奖状也行。小学六年，我年年都是“三好”生。六年，十二个学期，十二张奖状，整整齐齐，都锁在爸爸那张大书桌的中间抽屉里。妈妈说这是我的档案。

我的档案，要不要锁在抽屉里？

突然，我想到了我的宠物皮皮。

皮皮是一个会闭眼睛，会发声音，四肢头颈都会动的大洋娃娃，黄头发，红嘴巴，身上的白纱裙层层叠叠像个外国电影里的公主，裙子是妈妈缝的。冬天皮皮还有一套漂亮的毛衣毛裤，一顶小红帽，都是妈妈做的。皮皮是我十岁的生日礼物。我非常宠爱她，总是定期给她洗脸洗澡洗衣服，白天她坐在我的床头，晚上我搂着她睡觉。以致哥哥老笑话我给爸爸妈妈添了个小妹妹，使他们大大违反计划生育政策。

我好不容易把皮皮塞进抽屉。她斜躺在那里，大抽屉立刻变小了，我替她难受。而且我忽然觉得皮皮不该躺在这里，甚至也不该再躺在我的床头，毕竟，我长大了嘛。我给皮皮套了个大塑料袋，将她塞进了壁橱。

所有和我过去有关的东西都被我想了个遍，却没有一样是应该放进这个抽屉的。于是，我把那把多余的钥匙端端正正地放到又大又空的抽屉中间，又大又空的抽屉里锁了一把小小的，亮晶晶的钥匙。

这把可以打开这个锁的钥匙被这把锁锁在了抽屉里。

这一刻，我向我的童年扬起了告别的手，将它锁在了抽屉之外。而抽屉里静静躺着的是我刚刚开启的少女的灿烂年华。

两个星期过去了。新的学校，新的班级，新的同学，新的老师，新的课程，一切都使我很兴奋。

可是，我的抽屉使我不安。

每天我放学回家，第一件事便是将旧书桌上的日历翻过一页，然后坐下来做功课。等所有的功课都完成，第二天的书包也被理好，我就取下挂在脖子上的钥匙，慢慢打开抽屉。抽屉里总是一把小巧晶亮的钥匙。我为我拥有这样完整的世界而激动，也为这个世界的荒芜而焦虑。

抽屉里不能总是只有这把钥匙啊！脖子上的钥匙已被焐得发热，可是抽屉里的钥匙却依旧冷冷清清、孤孤单单地躺在中央。

每天我都盼望能发生点奇迹，好让我打开抽屉的时候不仅仅看到一把崭新崭新的钥匙。

奇迹来了，来得这样实在。

这天是星期六，下午队活动，等我回家的时候天已黑了，爸爸妈妈早已回来，正在准备晚饭。

我放下书包，拧亮台灯。橙黄的灯光照亮了桌面，桌上靠着台历斜搁着一封信。很普通的白信封，

收信人一栏里用很端正的字迹清楚地写着我的名字，寄信人一栏空白。

我第一次收到这样的信。

我捏着信，到处找剪刀开信封。我觉得背后有爸爸的眼睛。

信很短，一眼就扫完了。我抬头，看见妈妈拿着炒菜铲从厨房里探出头注意地看着我。我的心莫名其妙地一跳。我把信纸放回信壳内，打开抽屉，将信放在那把钥匙边，锁好。

晚饭桌上妈妈问我：“同学来信？”

“唔。”我含混地回答。

“写什么？”

饭团一下子哽在喉咙口，我噎着了，我拼命咳嗽，直到咳出眼泪才回答：“没，没写什么。”

“给妈妈看看。”

我埋头吃饭，不说一个字。

“那么给爸爸看看。”原来爸爸也有沉不住气的时候。

“哎，公民有通信的自由，受法律保护。”哥哥敲着碗冲我直眨眼。我冲他扮鬼脸，感激他为我解围。

妈妈冲哥哥瞪眼，“要你多嘴。”

哥哥立刻嬉皮笑脸，大谈他们大学里的奇闻怪事。

直到这顿饭结束，没有人再提信的事，我蒙混过关，却又有一点微微的失望。

晚上，我在做功课，哥哥挨过来说：“我们是同盟军。给哥哥看看总没什么关系吧？”

我仰起头，对他很坚决地说：“不！”

哼，别来蒙我。

我看见妈妈和爸爸在说什么。妈妈的神情里有很多不安，爸爸虽然看上去是在宽慰她，但表情里也失去了往日的从容。

我知道，他们是在担心我，是操心我抽屉里锁着的这封信。我忍不住很得意。

半夜，我偷偷爬起，悄悄拉开抽屉，取出信，在黑暗里将它贴在胸口。我不用读也能看见那些字，我早已记住了信的内容。信很短。

“××同学：

请在×月×日前将暑假期间借阅的本室图书全部还清，以保证新学期能继续为广大同学提供更好的服务。”

落款是区少年宫图书借阅室。

这是一份催我还书的通知。

我爱看书，也爱借书，但我不爱还书。我讨厌脏书，讨厌被很多人翻得破烂的旧书。我喜欢借新书，喜欢干净的书，这样的书握在手里，就像面对一位整洁的朋友。是我的朋友，就不愿她是所有人的朋友。所以我不愿还书，愿意她在我身边时间留得长一点。而且我喜欢第一遍飞快地读，飞快地结识我的朋友，然后第二遍慢慢地读，慢慢地和我的朋友交谈。

幸好，我喜欢读的书不是所有人都喜欢读的那种。我从小学二年级就开始读长篇小说，所以我看的书远远比我的同龄人借的厚、古怪和深奥。有一次我甚至借回一本专门的昆虫分类书，因为我喜欢那里面精致的插图，插图上美丽非凡的昆虫。

我在少年宫的图书借阅室里借写给大人看的书，而大人们很少来少年宫借他们可以看的书。

我总是等他们催才去还书。

以前这种信都是用统一的那种办公信封，牛皮纸的。天晓得为什么这次却寄了这样一封平信。

这是一封一点也不秘密的信，可是它锁进了我的抽屉，就成了一个秘密。

我的抽屉终于不再使我不安。我为我这样制造了一个秘密而得意非凡。

这时我才真正觉得这个抽屉里有一个只属于我的世界，它不再是一个荒凉的空间。

我真的不再是小孩了，因为我有了自己的秘密。尽管这是一个不是秘密的秘密，可它却使妈妈恐慌，使一向沉稳的爸爸也失去镇静。大人们都有秘密，现在我也有了秘密，我们平等了。

我把信盖在那把钥匙上，锁好。回床睡觉，睡得很甜。

一个不真实的秘密给我带来了巨大的快乐，使我吃得下，睡得香，它使我觉得沉甸甸的踏实。可是，



我没想到就在第一个学期结束的那天，我有了一个真正的秘密。而这个真正的秘密却使我坐立不安。

一个真正的秘密是一份真正的负担。

冬天的下午，最后一遍铃声响过。我的中学时代的第一个学期，就在同学们争先恐后地拥出校门奔向期盼已久的寒假那刻，结束了。

我磨磨蹭蹭地拉在最后，拉在同班女生叽叽喳喳地讨论寒假怎么玩法的声浪后面。

到家只有十五分钟的路，我却希望它总也别走完。

冬天的太阳是惨淡的，照在身上没有一点暖意。而我那刻的心情就像这冬天的树，光秃秃的只剩灰暗的树干。

今天是学期的最后一天，上午选“三好生”。全班四十二人，我得二十七票。过半，但仍差吴佳两票、刘立十票。“三好生”，一个班只有两个名额。我落选了。

中午在学校食堂打饭，排在我后面的焦峰悄悄告诉我，他唱票的时候看见所有的女孩子都没有选我。

“她们是串通好的”，他说，“前两天我听见吴佳在对她们说你很凶，工作态度不好，又很骄傲。所以她们今天就都不选你了。”

那天的菜是我最爱吃的熏鱼，可是我一口也没吃。

下午开年级大会，我看着刘立和吴佳上去领奖